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51)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08號絲寶國際大廈22樓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70港元。
3. (i) 重選詹陸銘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林振鈿為執行董事。
(iii) 重選施志宏為執行董事。
(iv)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僅供識別

作為特別事項

普通決議案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作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c)段之規限下，全面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上述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或須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a)段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者)本公司股份之總數(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項下之認購權；或(iii)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公司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或(iv)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而配發者除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較早時限為止之期間：

- (i) 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屆時該授權將失效，除非於該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更新該授權，則另作別論；或
- (ii) 根據百慕達法律或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或
- (iii) 本決議案所給予授權在股東大會經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

「供股」乃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向在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發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可就有關零碎配額，或經考慮任何香港以外地區法例之限制或責任，或該等地區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認為必需或適宜之情況下，取消有關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全面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及依照一切適用法律及／或不時修訂的上市規則的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買本公司之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a)段之批准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購買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股份之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較早時限為止之期間：

- (i) 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屆時該授權將失效，除非於該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更新該授權，則另作別論；或
- (ii) 根據百慕達法律或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或
- (iii) 本決議案所給予授權在股東大會經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

C. 「**動議**倘本股東大會通告所載「5B」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則將本公司根據該項決議案所述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而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之股東大會通告所載「5A」項普通決議案可能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之本公司股份總數。」

特別決議案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作為特別決議案之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的通函附錄三；及

- (b)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收錄全部建議修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章程細則(「新公司章程細則」)(一份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為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細則並即時生效，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進行一切必要的事宜以落實新公司章程細則的採納。」

代表董事會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盧金柱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註：

- (1) 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人士為其代表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核證副本，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或其續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或之前(視情況而定)，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身份(「股東周年大會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股東周年大會資格之紀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
-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之股東之身份(「末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末期股息資格之紀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星期五。

- (4) 倘股東周年大會當日上午十一時正或其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發生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股東周年大會將順延，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各自之網站刊登補充通告，通知各股東有關股東周年大會延後舉行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股東周年大會將於懸掛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期間如期舉行。

惡劣天氣狀況下，股東應考慮自身情況決定是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如欲出席者需加倍留意及謹慎。

- (5) 就本通告第6項決議案而言，建議修訂詳情及新公司章程細則全文載於本公司通函，而本通告為當中一部分。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盧金柱先生(主席)、蔡佩君女士(董事總經理)、詹陸銘先生、林振鈿先生、劉鴻志先生及施志宏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克勤先生、何麗康先生、林學淵先生及陳家聲先生。

網站：www.yueyuen.com